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博思达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博思达”，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长汪建国先生）、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徐卫红先生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侍光磊先生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前景的坚定看好，充分认可公司内在价值、核心竞争力、中长期战略布局和长期投资价值，为进一步提振资本市场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3,3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20,500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依法依规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3、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博思达、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徐卫红先生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侍光磊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博思达、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徐卫红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侍光磊先生。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博思达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7,563,5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95%。

截至本公告日，徐卫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控制的南京千秒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64,730,8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2%。

截至本公告日，侍光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29,0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 12 个月内，江苏博思达、徐卫红先生及侍光磊先生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 6 个月内，江苏博思达、徐卫红先生及侍光磊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本次增持系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前景坚定看好，充分认可公司内在价值、核心竞争力、中长期战略布局和长期投资价值，为进一步提振资本市场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强化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深度绑定，切实履行股东、管理层责任与担当，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助力公司持续做优做强、实现长远稳健发展，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1）江苏博思达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2）徐卫红先生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 侍光磊先生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 500 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结合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依法依规择机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仍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规定。

8、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

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主体将对增持计划的股份数量进行对应调整。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博思达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2、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徐卫红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3、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侍光磊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